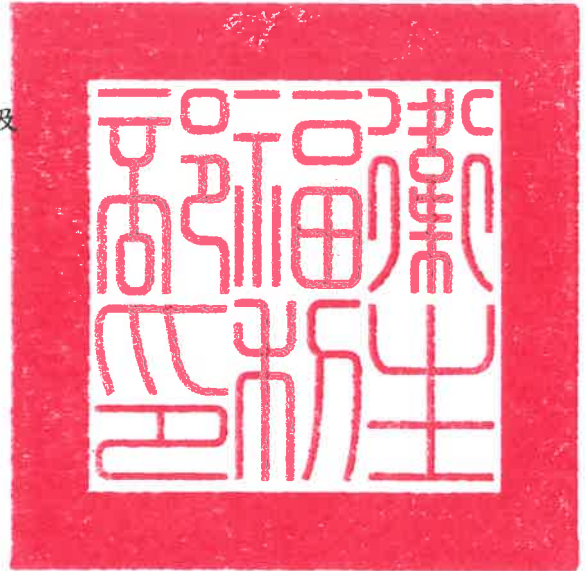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21660081號  
附件：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」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及  
第三條附表（一）修正規定1份



修正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」部分條文及第三條附表（一）。

附修正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」部分條文及第三條附表（一）

部長 薛瑞元